

從楚莊王看《公羊傳》的「夷夏之辨」

陳莉萍

摘要

楚莊王是《春秋》中的重要人物之一，在經文中有23次記錄了其活動。「春秋三傳」對經文書寫的解釋各有側重，其中《公羊傳》最注重闡發微言大義。圍繞楚莊王會盟殺陳夏徵舒，入陳並復陳，邲之戰，圍宋及與宋平幾個事件，《公羊傳》在分析詮釋經文關於楚莊王「夷夏」轉變的書寫異辭時，提出了「夷夏之辨」的觀念。即在處理我族與他族的問題上採取夷夏有別的華夏中心主義立場；但這一分別除種族、區域外，更以文明的高下即是否合於禮義為依據，也就含有了強調其靈活性的「夷夏之變」。

關鍵詞：楚莊王、《春秋》、《公羊傳》、「夷夏之辨」

陳莉萍，寧波工程學院中文系副教授，國立中山大學博士生

Email：homecat1991@163.com

致謝辭：本文在寫作過程中得到了中山大學楊濟襄教授的大力幫助，在材料的整合、局部的結構方面，楊教授都給予了耐心指導。修改過程中審查專家指出本文在動機、目的方面尚可改進之處，在此一併表示感謝。

On Biography Gongyang's Debate of the Civilized and Uncivilized sides of King Zhuang of Chu

Chen, Liping

Abstract

King Zhuang of Chu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figures in the “Chun Qiu” scripture, in which 23 times of his activities were recorded. “Three Explanatory Works of Chun Qiu” had different interpretations of scripture writing about King Zhuang. Among them, Biography Gongyang paid most attention to illustrate the Confucius’ “Chun Qiu Righteousness” causes. According to the recordings of several historical events, for example, King Zhuang’s organized military alliance to kill “Xia Zhengshu”, a rebellious cabinet minister of the “Chen” Kingdom, to invade the “Chen” kingdom, to engage in the battle of “Bi,” and to encircle to subdue the “Song” kingdom for the purpose to restore past ruling orders. Biography Gongyang analyzed and interpreted different words in scripture about the transformation of King Zhuang of Chu from the uncivilized to become the civilized and put forward the ideal of “the Debate of the Civilized and the Uncivilized (Yi-Xia).” That was to say, in dealing with the problem of tribal difference, the Huaxia centralism was adopted to handle the ethnic problem of differences in Ancient China. But these differences, apart from race and region, were also based on the superior degree of civilization according to rituals and righteousness with flexible explanation on the Civilized and Uncivilized countries.

Keywords: King Zhuang of Chu, Chun Qiu, Biography Gongyang, The Debate of the Civilized and the Uncivilized (Yi-Xia)

Chen Liping,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ingbo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Sun Yet-sen University.
E-MAIL: homecat1991@163.com

楚莊王是《春秋》中除了魯國國內諸侯卿大夫外，重要的其他諸侯國人物之一。經文中楚莊王于文¹公十六年「楚人、秦人、巴人滅庸」第一次出現，到宣公十八年「甲戌，楚子旅卒」，一共被提及23次²。這些文字主要記載了楚莊王參與或組織的征戰侵伐以及會盟的重大活動，顯示了楚莊王勵精圖治稱霸的過程，也是當時各國政治格局變化的一個側面記錄。但經文中關於其稱呼、活動的書寫，存在不少詳略、顯隱、褒貶的異辭，如稱呼有「楚人」與「楚子」之分，時間有書日與不書日的差異，用詞有「侵」與「伐」的不同，事件有詳略之別等。

「春秋三傳」對於經文記錄楚莊王活動時的差異詮釋，各有其立場和特色。《公羊傳》重文，以寓有明顯褒貶立場的「諸夏」與「夷狄」來對其身份認定、行為表現作出分析評判。這一具有「華夏中心論」色彩的「夷夏之辨」觀念也是《公羊傳》提出大一統的政治理想，處理民族關係的基礎，公羊先師對此都有重要發揮。作為春秋公羊學的重要觀念，「夷夏之辨」不僅關涉我族與他族的彼此認知，更會影響到其天下觀及治理思想的形成。這一觀念在春秋公羊學作為政治學的歷史發展中有不同面向，思想界的解讀相異甚至相

¹ 本文所用三傳以《公羊傳註疏》、《公羊傳譯注》為主，其他參照《春秋經傳引得》、《春秋左傳注》。〔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公羊傳注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劉尚慈譯注（2010）。春秋公羊傳譯注。北京：中華書局。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1983）。春秋經傳引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楊伯俊（1982）。春秋左傳注。台北：源流出版社。

² 其餘二十一次經文分別是：宣公元年，楚子、鄭人侵鄭，遂侵宋。

宣公三年，楚子伐賁渾戎。夏，楚人侵鄭。

宣公四年，冬，楚子伐鄭。

宣公五年，楚人伐鄭。

宣公八年，夏，楚人滅蓼；楚師伐陳。

宣公九年，楚子伐鄭，晉郤缺帥師救鄭。

宣公十年，楚子伐鄭。

宣公十一年，夏，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穀梁傳》為夷陵）。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納公孫甯、儀行父于陳。

宣公十二年，楚子圍鄭。夏六月，乙卯，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於邲，晉師敗績。冬，十有二月，戊寅，楚子滅蕭。

宣公十三年，夏，楚子伐宋。

宣公十四年，秋，九月楚子圍宋。

宣公十五年，春，公孫歸父會楚子于宋。夏，五月，宋人及楚人平。

宣公十八年，甲戌，楚子旅卒。

對。尤其是在面臨強大的外族時，多強調其封閉性一面以嚴「夷夏之防」，以維護民族、文化的正統性。該如何理解「夷夏之辨」，該觀念是在怎樣的情境中被提出，其價值導向是什麼，有哪些具體主張，回到《公羊傳》重新進行梳理是必要的。楚莊王在春秋公羊學中的特殊性和重要性不言而喻，其兼具「夷狄」身份與成就的巨大功業，滅國行霸與尊禮重信矛盾地結合於一體，春秋公羊學在討論相關議題時都曾以楚莊王作為典型案例。本文以楚莊王為個案，希望通過對照三傳，主要對《公羊傳》中關於楚莊王在殺陳夏徵舒，入陳並復陳，邲之戰，圍宋及與宋平幾個事件的解釋展開分析，以期釐清「夷夏之辨」這一觀念之內涵及其相關條件，探討春秋公羊學關於「諸夏」和「夷狄」彼此之認知區分的依據、可行性及其意義，從而有助於對該學說的深入理解。

壹、《春秋》中的楚莊王

《春秋》中的23處文字簡要記錄了楚莊王的重要活動（包括卒），三傳對經文中的楚莊王形象書寫解釋各有側重。《公羊傳》重文，對這23次記錄做出重要解釋和評價的有宣公十一年的會盟殺陳夏徵舒，入陳並復陳；十二年的邲之戰；十四年的圍宋及次年與宋平，借對這幾個事件的評說，闡釋其認為孔子要傳達的大義。同是今文學的《穀梁傳》，也重視春秋筆法之義，主要著眼于筆法的內涵考辨。《左傳》重事，敘述相關事件具體明瞭，尤詳于戰爭前因後果的交代，對其中的人物表現描寫生動細膩。事蹟評價儘管各有不同，結合「春秋三傳」基本可以還原春秋時期叱咤風雲的楚莊王形象。

一、危機中崛起：滅庸滅舒伐鄭

楚莊王立于魯文公十四年，初次出現於《春秋》中是文公十六年，時年楚國出現重大危機，經文簡單提到楚人與秦人、巴人滅庸，《左傳》明確其起因是時楚國大饑，庸人率群蠻以叛。楚莊王排衆議，出師滅庸³，盟群蠻，贏得了主政後的重大成果，也是繼其父輩一代的强大並稱霸的開始。饑荒、群蠻叛亂是考驗楚莊王執政的第一個重大事件，在滅庸事件中楚莊王顯示出其善斷果

³ 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1983）。春秋經傳引得。172。

敢的領導力。滅庸前，楚莊王在危難內亂中受命，公子燮和鬥克作亂，並挾楚莊王出逃，最後被誘殺而平亂⁴；內政不穩，外敵虎視眈眈，晉趁機定新城之盟，「從于楚者服」⁵，次年，原楚國屬國蔡被逼與晉定城下之盟⁶。但剛執政的楚莊王韜光養晦，三年不鳴，一鳴驚人⁷，改革弊政，任用伍舉、蘇從等賢才，才有滅庸之功。

此後，楚于宣公元年侵陳、宋⁸；三年又伐賁渾戎，夏侵鄭，並「問鼎中原」⁹。楚莊王此後平定若敖氏的內亂¹⁰，與中原之霸晉國角力，連續三年伐鄭，及陳。八年楚滅舒蓼，盟吳、越¹¹。九年，為厲之役伐鄭，晉郤缺救鄭，楚師敗于柳棼。十年，晉楚為鄭拉鋸戰¹²，以楚師被逐暫時告結。

二、展大國雄心：會盟辰陵討陳復陳

待到宣公十一年，楚對外的征戰活動及與晉的力量對比出現了轉折。夏，因陳、鄭服，楚會盟於辰陵（《穀梁傳》為夷陵）¹³。辰陵為齊地，該地會盟說明此時楚國對中原諸侯國的影響力可與已稱霸的晉相比。繼而又得隨望蜀侵宋，修築工事¹⁴。當年冬伐陳。謂陳人無動，將討於少西氏。遂入陳，殺夏徵舒，轅諸栗門，因縣陳。經申叔時勸諫再復陳¹⁵，置前一年陳靈公被殺時奔楚的公孫寧、儀行父于陳。

⁴ 同上，168。

⁵ 同上，167。

⁶ 同上，170。

⁷ 關於該說法《史記》和《韓非子·喻老》都有相應記載。〔漢〕司馬遷：《史記》（1739）卷四十〈楚世家第十〉，藝文印書館據清乾隆武英殿刊本影印本，頁672。〔唐〕尹知章注，〔清〕王先慎校（1983）。韓非子集解卷七。楊家駱編撰。新編諸子集成新四版第五冊。臺北：世界書局。123。

⁸ 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春秋經傳引得。179。

⁹ 同上，182。

¹⁰ 同上，184。

¹¹ 同上，189。

¹² 同上，192。

¹³ 同上，193。

¹⁴ 同上，193。

¹⁵ 同上，194。

與諸侯盟會，並率諸侯殺陳夏徵舒事件作為楚莊王稱霸的重要活動，各傳及相關疏、正義均給予了極大的關注。《左傳》認為入陳復陳是「書有禮也」。《公羊傳》多關注經文前後分別用楚子與楚人這一異辭。《穀梁傳註疏》將事件分為殺夏徵舒和納二子兩部分，除了分析稱呼有別之外，還補充提到書月的用意，認為不能自討，藉楚之力，禍害必深，故書月為謹之。並對「入」「不入」的書法做了更多說明，認為「入」「不入」的書法是美惡兼備。其「不入」，是為外徵舒於陳，明楚之討有罪具有一定的正當性。而「納」二子是失其所，書日書「入」，惡入者也。緣何？不使夷狄為中國¹⁶。

三、稱霸諸侯：邲之戰及與宋平

如果說結盟與殺陳夏徵舒是楚莊王稱霸的開始，則邲之戰扭轉了晉楚局勢，表明楚莊王已經取得了霸主的力量與地位，並在與宋平的事件中宣揚了仁義之德。

邲之戰由厲之戰鄭伯逃歸，與楚盟又微事于晉，楚因此以鄭有貳心圍。克鄭，并在鄭伯表示願意服從改事君後，退舍七里。但此時出兵至黃河邊的晉卻陳兵挑釁。關於這一過程，《左傳》與《公羊傳》的記載略有不同，後者簡約，前者詳實記載了整個戰爭的過程，包括雙方陣營的戰前思想與戰術佈置，彼此的作戰經過。一方面晉師上、中、下軍的將帥關於戰與撤的看法不同，各自採取了不同戰術。另一方面，楚軍同樣面臨戰與退的兩難，以伍參為代表的主戰派和以令尹孫叔敖為代表的主退派對楚莊王都展開勸諫，但伍參在分析晉軍內部不一的劣勢時，用激將法提出以王面對臣子率領的軍隊怎能先撤的說法，使楚莊王下決心抗敵。經過中間遊說、求稱、稱盟等經過，最後在邲地大敗晉軍。晉的潰敗直接導致了晉楚實力的變化，改變了春秋各國的格局。

邲之戰後楚莊王又滅蕭，次年因宋救蕭而圍宋，十四年因楚使申舟被殺又圍宋¹⁷，十五年宋被圍多月，至城內易子而食，宋元華至楚營與司馬子反

¹⁶ [晉]范寧，[唐]陸德明釋，[楊唐]世勛疏。春秋穀梁傳註疏。喻遂生等整理（2004）。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23、224。

¹⁷ 《左傳》記載楚莊王聽到楚師被殺消息時的情形：楚子聞之，投袂而起，屢及於室皇，劍及於寢門之外，車及于蒲胥之市。秋九月，楚子圍宋。

平，莊王許之¹⁸。中間還夾雜了楚莊王捉放晉使解揚的插曲¹⁹。《穀梁傳》提出楚與宋平是「善其量力而反義」。而對其中的「楚人」「宋人」的「人」，則釋為「人者，衆辭也。平稱衆，上下欲之也。」這是與《公羊傳》的解釋完全相異的。²⁰

貳、《公羊傳》關於經文中楚莊王活動的闡釋

《春秋》及「三傳」中的楚莊王在與各諸侯國的征戰、會盟等活動中表現出其為國君的領導力，有稱霸諸侯的雄心和實力，有賢者的仁義之德，也成就了春秋霸業。但《春秋》對其人其事的書寫有許多異辭，如何理解這些細微的差異，導致差異的觀念是什麼，微言蘊涵有哪些大義，這是《公羊傳》闡釋經文的重點所在。《公羊傳》對《春秋》中關於楚莊王的闡釋發揮主要在殺陳夏徵舒、滅陳復陳、邲之戰、與宋平及楚莊王之卒五處，其解釋是寓有夷夏內外之立場的。

一、出身夷狄的「楚人」

楚莊王在位二十三年，開創了楚國前所未有的強盛局面。《公羊傳解詁》提出其與陳侯、鄭伯會盟于辰陵，行霸約諸侯，得到了中原大多諸侯的擁護²¹。但在《公羊傳》的觀念中楚國所處之地及其子民構成，出身、血統和種族首先決定了其蠻夷的身份。

楚國的先民來自何方，何時有國？學界對此有東方說的本蠻夷、祝融；西

¹⁸ 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春秋經傳引得。203。

¹⁹ 同上，203。

²⁰ 徐正英，鄒皓（2016）。春秋穀梁傳。北京：中華書局。438。

²¹ 〔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402。

方說，有認為殷商就有國，也有認為是在周時才立國²²。屈原說自己為「帝高陽之苗裔兮」，《左傳》、《史記楚世家》等也都列楚國先人出自顓頊孫重黎。不管其先民來自何方，楚國應是多族融合聚居於長江中游地區的南方部族，以江漢之地為其腹地。先民以祝融為祖，以鳳為圖騰²³，親鬼好巫，其風俗習性深受蠻夷影響，楚君「不與中國之號謚」的說法等顯示都有別于中原黃河流域的習俗、禮制²⁴。

《公羊傳》詮釋發揮《春秋》中的微言大義時，多用夷狄和諸夏的稱呼來區分彼此，這是其「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觀念的顯現。《春秋》提到楚時，有「荆」、「荆人」、「楚人」及「楚子」²⁵，按何休所歸納的《春秋》「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子」的書例，對楚莊王的「楚人」及「楚子」的稱呼相較於其他已表示出肯定之意，這主要是對其前來朝聘魯國的褒譽²⁶。但稱其為「楚人」，還是帶有貶抑之意的。在《公羊傳》提到文公十八年卒的秦伯時，明確「秦是戎狄，春秋外之」，這個原則當然也適用於楚莊王。《春秋》五次提到「楚人」時，《公羊

²² 東方說以郭沫若、胡厚宣等為代表，提出「楚本蠻夷，亦即淮夷」，「楚之始祖為祝融」。也有的學者持西方說。如姜亮夫認為楚之先祖高陽氏顓頊發祥地在昆侖山一帶。薑亮夫（1984）。楚辭學論文集·說高陽。上海：古籍出版社。岑仲勉則進一步把楚之先祖與西亞拜火教相聯繫，認為遠古楚人即米地亞人。岑仲勉（1958）。兩周文史論叢。上海：商務印書館。此外，許多學者周穀城、範文瀾等認為楚人屬於苗蠻族。也有當代史學家翁家烈提出楚國早在殷商時期就存在，是南方苗蠻的大邦。魏昌（1996）。楚國史。武漢：武漢出版社。

²³ 張正明、滕壬生、張勝琳（1984）。鳳鬥龍虎圖像考釋。江漢考古。10（1）。96–100。

²⁴ [漢]司馬遷（1739）。史記卷四十，楚世家第十。臺北：藝文印書館據清乾隆武英殿刊本影印本，頁669–671。

²⁵ 莊公十年經：秋九月，荆敗蔡師於莘，以蔡侯獻舞歸。傳：荆者何？州名也。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蔡侯獻舞何以名？絕。曷為絕之？獲也。曷為不言其獲？不與夷狄之獲中國也。

²⁶ 劉尚慈譯注（2010）。春秋公羊傳譯注。675。

傳》同樣認為是貶，這是在「不予以中國為禮，而予中國為禮」²⁷常辭之立場上做出的。

《春秋》將楚莊王稱其為「楚人」的事件書寫共有五次，其中兩次為滅國，兩次為侵伐鄭國，一次為殺陳夏徵舒。《公羊傳》對殺夏徵舒事件的解釋比較詳細，其解釋很明確是因不予以外討而貶的，其他的沒有發揮。但從《公羊傳》一貫對滅國、侵伐戰爭的立場不難做出推斷。關於滅國，《公羊傳》對於隱公二年的「無駭帥師入極」經文，第一次明確解釋為：

無駭者何？展無駭也。何以不氏？貶。曷為貶？疾始滅也。始滅昉於此乎？前此矣。前此則曷為始乎此？託始焉爾。曷為託始焉爾？《春秋》之始也。此滅也，其言入何？內大惡，諱也。

《公羊傳》貴本重志，對於始作俑者的譏諷、貶抑主張從重從嚴，而其疾滅國的立場始終如一。對昭公四年經文「九月，取鄫。」《公羊傳》解釋為「其言取之何？滅之也。滅之則其言取之何？內大惡，諱也。」對莊公四年經文「紀侯大去其國」時詮釋為：「大去者何？滅也。孰滅之？齊滅之。曷為不言齊滅之？為襄公諱也。《春秋》為賢者諱。」當然該傳文的重點在於以復仇說為賢者諱，但《公羊傳》的諱辭之說本身就說明其對於事件的態度。以此

²⁷ 《公羊傳》共有五次強調這一常辭，除了前注提到的莊公十年不言獲的解釋外，還有以下四處：

隱公七年經：冬，天王使凡伯來聘，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公羊傳》：凡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此聘也，其言伐之何？執之也。執之則其言伐之何？大之也。曷為大之？不與夷狄之執中國也。其地何？大之也。

僖公二十一年經：秋，宋公、楚子、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霍，執宋公以伐宋。《公羊傳》：孰執之？楚子執之。曷為不言楚子執之？不與夷狄之執中國也。

昭公二十三年經：戊辰，吳敗頓、胡、沈、蔡、陳、許之師于雞父。鬪子髡、沈子楹滅。獲陳夏齧。《公羊傳》：此偏戰也，曷為以詐戰之辭言之？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然則曷為不使中國主之？中國亦新夷狄也。其言滅獲何？別君臣也，君死於位曰滅，生得曰獲，大夫生死皆曰獲。不與夷狄之主中國，則其言獲陳夏齧何？吳少進也。

哀公十三年經：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公羊傳》：吳何以稱子？吳主會也。吳主會則曷為先言晉侯？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其言及吳子何？會兩伯之辭也。不與夷狄之主中國，則曷為以會兩伯之辭言之？重吳也。曷為重吳？吳在是則天下諸侯莫敢不至也。

態度來看楚國對周邊以及中原小國的滅國行為，《公羊傳》的立場是不言而喻的，其關於「楚人」的解釋已不說自見。因此，當楚莊王滅庸、舒、蓼、陳等國，《春秋》直以楚人稱之。《公羊傳》認為上述經文寫「楚人」就是對楚莊王的貶抑所在。滅國有例外的是經文「楚子滅蕭」，《公羊傳解詁》認為書日就是「深責之」之辭。《穀梁傳》徐邈解釋書日是因「蕭君有賢德」。

其餘的兩次伐鄭稱「楚人」的事件，《公羊傳》也沒有展開解釋。但是結合《左傳》，可以看到兩次侵伐鄭，一次後有觀兵周疆問鼎中原的行動，這一行動對於力圖維繫大一統的天下，主張「尊王」的《公羊傳》而言，無疑是僭越了其臣子之分，用「楚人」以示貶抑是自然的。另一次是關係到晉鄭與楚陳之間的戰爭，《左傳》的宣公四年「鄭未服」與宣公五年「陳及楚平，晉荀林父救鄭伐陳」顯示，這是兩個集團間的爭霸戰爭，其實本無正義之分，但在《春秋》和《公羊傳》夷夏有別的立場上，顯然兩個集團中為主的諸侯國就有了內外之別，因此，對於楚陳集團、晉鄭集團採取了不同的態度，書寫時就有褒貶之分，晉為中國，則楚為夷狄。

即使通常認為稱「楚子」以示褒揚尊敬，也並非意味著《公羊傳》對楚莊王已完全去掉夷狄之貶意。這可以從兩方面來理解。其一為傳中對其子爵的認定，是以諸夏中心的觀念來執行的。《春秋》提出「楚子」的稱呼，《公羊傳》解釋對「楚子」的尊稱其實是基於其大一統的觀念，周天王是唯一有天命的王，尊王、尊天子賜予的爵位名號就是《公羊傳》希冀維持天下秩序，以達到「文王之正」的基本立場。這是《公羊傳》解釋魯僖公二十八年「天王狩于河陽」時，認為用諱辭是為要隱瞞「晉侯召王」的過失，「不與再致天子」的原因所在，何休注曰：「一失禮尚愈，再失禮重，故深正其義，使若天子自狩非致也。」²⁸對「尊王攘夷」的齊桓公予以大力褒揚也是基於這一立場。這也是《公羊傳》解釋「楚子旅卒」所謂避號即楚莊王的緣由所在。在《公羊傳》的天下觀中，儘管楚國興起楚君稱王，但仍舊只是周王所賜子爵的夷狄之君而已²⁹。

²⁸ [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公羊傳注疏。304。

²⁹ 司馬遷曾師從董仲舒，《史記》的材料和觀點受公羊家的影響是明顯的，《史記》也提到周成王封熊繹「以子男」始建楚，楚長期以來被認為國大爵小。

其二是《公羊傳》對於楚莊王在戰爭中的解說與《左傳》大相迥異，且對後者所提及的楚莊王諸多仁義之說採取不予以置喙的態度。誠然，《公羊傳》認為「無義戰」的態度可能導致其對戰爭的記述簡略，但對《春秋》所記錄的小四百八十多起戰事，《公羊傳》的解釋還是視具體情況而有差別分析的。反觀《左傳》關於楚莊王在戰爭中的處理，是足以反映其能力和品德的。如邲之戰中借晉軍將領對楚莊王出兵、治國的評價，「楚軍討鄭，怒其貳而哀其卑，叛而伐之，服而舍之，德刑成矣。伐叛，刑也；柔服，德也。二者立矣。」³⁰有相當的合理性。楚國國內「民不罷勞，君無怨讐，政有經矣」，因其國君能「內姓選於親，外姓選於舊；舉不失德，賞不失勞；老有加惠，旅有施捨；君子小人，物有服章，貴有常尊，賤有等威；禮不逆矣。」治理任賢革新，「薦赦為宰，擇楚國之令典，軍行，右轍，左追蓐，前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能用典矣」，因此「德立，刑行，政成，事時，典從，禮順」³¹，社會合禮有序。但彘子卻用晉國以武力稱霸的理由堅持戰爭。知莊子則以周易推知其戰必敗。這不僅為晉敗楚勝埋下了伏筆，也是對楚莊王治理國家能力側面肯定。

《左傳》中邲之戰大勝晉國後還有楚莊王表現其文治武功的言說。楚國上下對是役的重大勝利歡欣鼓舞，有潘党提議修京觀宣示武功，楚子卻提出其所理解的武有七德之說：

夫文，止戈為武。……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衆、豐財者也。故使子孫無忘其章。今我使二國暴骨，暴矣；觀兵以威諸侯，兵不戢矣。暴而不戢，安能保大？猶有晉在，焉得定功？所違民欲猶多，民何安焉？無德而強爭諸侯，何以和衆？利人之幾，而安人之亂，以為己榮，何以豐財？武有七德，我無一焉，何以示子孫？……³²

言辭中其愛民若子之心昭然。《公羊傳》對此役評說的重點也還是在其書法

³⁰ 楊伯峻（1982）。春秋左傳注。722。

³¹ 同上，722–724。

³² 同上，744–746。

上。《穀梁傳》也分析其書法，但提出《公羊傳》認為荀林父稱名氏、先楚子為惡林父的反證。即城濮之戰後子玉的書法，徐邈的結論是「先林父者，內晉而外楚。」兩傳解釋不同，但其採用的夷夏內外說是一致的。對於書日月的做法，《穀梁傳》徐邈也認為「於此發傳者，深閔中國大敗於楚也。」顯見楚還是外於中國的夷狄。

二、有賢行之「楚子」

儘管首先視其為夷狄，但《公羊傳》在解釋《春秋》書楚莊王卒時「書日書名」，《解詁》認為這是「全一時諸夏大國之例」，「至此卒者，因其有賢行」。³³這與《穀梁傳》「夷狄不卒，卒少進也。卒而不日，日少進也。日而不言正不正，簡之也」的說法是相似的。出身夷狄的楚莊王因有賢行，且嚮往中國之禮義，而得到了諸夏的待遇，這也是《公羊傳》認為《春秋》用「楚子」尊稱楚莊王的緣由所在。

《公羊傳》解釋楚莊王的賢行集中於邲之戰、與宋平和討殺夏徵舒三個重大事件中，傳文透過對事件的分析肯定了楚莊王崇禮愛民、重義輕利、守信重諾的君子品格。在邲之戰中，楚莊王能圍鄭而舍鄭，敗晉而佚晉寇表現出可貴之美和愛民之仁，在與宋平中則更多對賢士的敬重，在討殺夏徵舒中儘管存在瑕疵，但是在上無天子下無方伯的情形下行使專討以示君臣人倫之正，也是必要的擔當。《公羊傳》藉由對這些賢行的褒揚以樹立道德楷模，在禮壞樂崩的當時無疑是有期待恢復文王之正的企圖的。

楚國在稱霸過程中與晉有多次交戰，夾雜在兩個大國間的鄭、陳等國就成為兩國爭霸中的主要侵伐對象，尤其是鄭，處於楚國北進的戰略要地，又是近周王城的中原小國，僅在楚莊王一代就有17次侵伐之戰³⁴。《公羊傳》對於宣

³³ [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公羊傳注疏。423–424。

³⁴ 關於侵伐的意義有不同的解釋。《公羊傳》：曷為或言侵，或言伐？粗者曰侵，精者曰伐。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滅不言入，書其重者也。《左傳》有不同說法：莊公二十九年夏，鄭人侵許。凡師有鐘鼓曰伐，無曰侵，輕曰襲。見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編纂。春秋經傳引得。76。

公十二年的楚莊王圍鄭事件做了深入解釋，這是《公羊傳》中對夷狄之君少見的正面敘事，其行文不輸《左傳》的細緻入微，考其原由除了圍鄭是後續邲之戰的起因外，還在事件的內容和書法上對楚莊王給予了贊許：「不與晉而與楚子爲禮也。」莊王面對鄭伯之降，持之以禮，「君之不令臣交易爲言，是以使寡人得見君之玉面，而微至乎此。」並親自手旌退舍七里，又對楚軍將領子重「勝鄭而不有」的諫言，曉之以「君子篤于禮而薄於利，要其人而不要其土」的大義，既有指揮若定運籌帷幄的氣度，也有重禮輕利的君子風範。

後續的邲之戰中，《公羊傳》解釋的焦點依然在楚莊王上，通過介紹其言與行來實現對其內在品格的揭示，而對戰爭的過程、結果都採取了簡約的概述手法。在接踵而至的強大的晉軍面前，楚莊王的「弱者吾威之，強者吾辟之，是以使寡人無以立乎天下？」表明其不畏強敵；而在看到晉衆之走者，舟中之指可掬的慘烈情狀，莊王的感歎「嘻！吾兩君不相好，百姓何罪？」並令之還師而佚晉寇，則讓讀者看到其惜子愛民的一面。儘管只有兩句話，但這也正是董仲舒所分析的「春秋之所惡者，不任德而任力，驅民而殘賊之；其所好者，設而勿用，仁義以服之也。」³⁵

同樣是戰爭中的圍困，《公羊傳》對與宋平則是重點關注司馬子反與宋平的處理上，認為事件的結果「平」是值得大書特書的。《公羊傳》的無苦民傷民的愛民立場³⁶，認為春秋無義戰的觀點，使其在對事件的分析上，都將可以紓解百姓困苦這一個結果作為優先考量，而其採取手段為其次。以這一觀點評價與宋平事件，在因久圍宋已經造成了「易子而食，析骸而炊」的慘狀情形下，「平」的結果是考量事件合法性的首要要素。但在整個過程中，司馬子反的做法的確又有悖於《公羊傳》秉持的君臣倫理立場，其一再強調「卿不得憂

³⁵ [漢]董仲舒（1994）。鐘肇鵬主編，於首奎、周桂鉅、鐘肇鵬校釋。春秋繁露校釋。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64。

³⁶ 《公羊傳》以凶年不修舊，修舊則譏，造邑則諱為例闡明無苦民的態度。莊公二十九年經：春，新延廄。《公羊傳》：「新延廄者何？修舊也。修舊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凶年不修舊。」莊公二十八年經：冬，築微。大無麥禾。《公羊傳》：「冬既見無麥禾矣，曷為先言築微而後言無麥禾？諱，以凶年造邑也。無麥苗。」莊公七年經：秋，大水。《公羊傳》「無苗。無苗則曷為先言無麥而後言無苗？一災不書，待無麥然後書無苗。何以書？記災也。」

諸侯也」³⁷，政不在大夫³⁸，要謹守爲人臣之法，臣有惡擅名美。在此，《公羊傳》指出《春秋》以「楚人」刺之，是因大夫擅自作主與宋平是奪君尊的不良行爲。平是值得讚揚的結果，可「平者在下」就違反了君臣倫理。該處傳文的敘述與邲之戰中以楚莊王爲中心的書寫有異，基本以司馬子反的行動爲主要線索貫穿與宋平的始終，楚莊王在其中反而退居爲次要人物，這樣的書寫方式也有助於透視其平在下的不當之處。傳文敘述楚莊王出場，是與司馬子反的對話展開的，君臣兩人之間對話簡約而傳神，楚莊王從「嘻！」到「怒曰」而「諾」最後「吾亦從子而歸爾」引師而去之，經過一波三折，渲染了從善如流，敬賢重信又個性鮮明的楚莊王，從側面揭示出其能治理楚國並稱霸諸侯的關鍵所在。

如果說在圍鄭、邲之戰和與宋平中，《公羊傳》重在借助於敘事本身來刻畫人物，通過正面或側面的描寫讓人物的形象征服讀者，達到對其可貴之美的認可的話，討殺夏徵舒則是通過對事件的議論評價來臧否人物的。《公羊傳》認爲《春秋》對討殺夏徵舒的立場採取實與而文不與的態度。文不與主要還是在一貫的君臣人倫立場上，謹守人臣之本分不僭越，無論是內討還是外討都是對君權的越位，諸侯之義不得專討之下，楚莊王的專討自然要予以貶。但結合當時的現狀，能主持聲張正義正名分，楚莊王的做法還是有其積極意義的。「則其曰實與之何？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爲無道者，臣弑君，子弑父，力能討之，則討之可也。」³⁹對討殺的合理性作出肯定的還可見于傳文在宣公十二年陳靈公書葬的解釋上，從書葬的結果指出了討殺的必要性。

³⁷ 襄公三十年經：晉人、齊人、宋人、衛人、鄭人、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婁人會於澶淵，宋災故。《公羊傳》：宋災故者何？諸侯會於澶淵，凡爲宋災故也。會未有言其所為者，此言所為何？錄伯姬也。諸侯相聚而更宋之所喪，曰「死者不可復生，爾財復矣。」此大事也。曷爲使微者？卿也。卿則其稱人何？貶。曷爲貶？卿不得憂諸侯也。

³⁸ 襄公十六年經：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婁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于湧梁。戊寅，大夫盟。《公羊傳》認為「諸侯皆在是，其言大夫盟何？信在大夫也。何言乎信在大夫？遍刺天下之大夫也。曷爲遍刺天下之大夫？君若贅旒然。」《穀梁傳》：「湧梁之會，諸侯失正矣。諸侯會，而曰大夫盟，正在大夫也。諸侯在，而不曰諸侯之大夫，大夫不臣也。」

³⁹ 劉尚慈譯譯（2010）。春秋公羊傳譯註。360。

其他《公羊傳》沒有發揮之處，如辰陵會盟，《公羊傳解詁》釋曰：「不日月者，莊王行霸，約諸侯，明王法，討微舒，善其憂中國，故爲信辭。」⁴⁰也指出其明王法、憂中國的行為，是具有維護王天下的正當性的。具備如此賢行的「楚子」，在其他文獻中表現出十分嚮往中國之禮義⁴¹。

《公羊傳》認爲《春秋》已經給予了楚莊王諸夏大國的書寫慣例。至於吳、楚之君不書葬，是爲辟其號。「辟其號者，五等諸侯死則稱爵書卒，及葬，則從彼臣子之辭，皆稱爲公。若書楚葬，亦宜從彼所稱，當雲葬楚莊王。以此僭而不典，故遂絕之而不書其葬，同之蠻夷。」⁴²這與其天無二主的大一統思想是一致的。

三、《公羊傳》的「夷夏之辨」

《公羊傳》在關於楚莊王的解釋上發揮，強調了其「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的內外觀，這一內外「夷夏之辨」是以「不予夷狄，而予中國爲禮」爲基本原則的，體現的是「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王者無外且在空間上有諸夏與四夷內外之分的天下觀。但在實現王天下的過程中，由內及外也顯示出以華夏之禮普及王道實現理想的途徑，也說明夷夏之間本身存在轉變的可能。以禮化之，夷狄可進而爲中國，失了禮義，中國也可能變爲夷狄。這也即是董仲舒所說的「春秋無通辭，從變而移，今晉變而爲夷狄，楚變而爲君子，故移其辭以從其事」的道理所在⁴³。

(一) 夷夏之別

蠻夷和諸夏、華夏起先只是區域、種族上的區分，但在稱呼形成的過程中已逐漸顯示出華夏中心論的立場。當以黃河中下游的中原各族融合爲華夏族並建立一統中原的各王朝後，在對種族、區域和文化的認知上，就有了我族與他

⁴⁰ 〔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公羊傳注疏。402。

⁴¹ 《國語·楚語上》載申叔時傅太子之道爲教之以《春秋》、《世》、《詩》、《令》、《語》、《故志》、《訓典》等典籍。今文學家對《國語》一書的質疑可以存之，不過從另一方面可見當時這些中國文明的經典之作在楚國楚莊王時代已經得到重視。

⁴² 〔周〕左丘明傳，〔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2001）。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臺灣古籍出版有限公司。782。

⁴³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校釋。61。

族的區分，這就出現了「夏」、「諸夏」與夷狄的說法。《尚書·禹貢》用「禹別九州，隨山浚川，任土作貢」提出夏禹時期的版圖，九州之外為夷狄所居。周時則以周王室所在的都城為中心，姬姓諸侯為華夏中國，周邊的異姓則為夷狄。《禮制·王制》指出了夷夏之別的族群差異，另外還涉及到貢納制度、國野制度、畿服制度、盟會制度、華夷不婚制度等⁴⁴。在以中原黃河流域為中心的文化發展及其文獻記載中，以夷狄和諸夏、中國來區分的我族與異族，是在華夏中心論的立場上，以華夏文明為高尚優越而有別於異族的文明的，夷夏的稱呼不僅有情感上親疏遠近的區分，也有文野的價值判斷⁴⁵。

當周採用分封制並確定以禮的規範後，其內部族群的凝聚方式隨著發生了改變，以周王室為中心的宗法制下的親緣認同成為區分我族與他族的標準。禮與封建制度相輔相成，使人從情感上產生親愛、尊敬之情，父子有親，從而君臣有義，禮制產生的情感道德力量成為維繫宗法制社會尊卑親疏關係等級秩序，從而穩固政權的重要因素。但到春秋時期，隨著王權的式微，其所規範的社會秩序處於轉變中，禮壞樂崩的情勢以僭越和不符禮制為最⁴⁶。諸侯崛起稱霸，四鄰夷狄之國也紛紛侵入中原，華夏與夷狄的種族、地緣關係也隨著發生變化，以禮義別夷夏便逐漸取代地緣、血統的區別而成為主要的標準。

強調夷夏之別的最終目的還在於其社會教化和政治作用。《尚書全解》在解釋先秦時期五服制時提出「華夷之辨」和「內外之辨」，目的更在於奮其威武守衛中國⁴⁷，希望通過區分華夏族和夷狄，以及限定彼此的居住範圍，從而達到維護以華夏族為主體的天下秩序⁴⁸。《春秋》試圖重現文王之正，以禮的重新確立來建立理想的政治現實，對於禮壞樂崩的價值觀和行為勢必加以譏諷、譴責。《公羊傳》在解釋《春秋》的微言大義時強調「夷夏之辨」也是對

⁴⁴ 常金倉（1997）。〈夷夏之辨〉與〈以德懷遠〉說。陝西師範大學學報。26（1），114。

⁴⁵ 羅志田指出諸夏與夷狄，基本是地域和血統族類之分，這可能是與以後的宋、清時期的「夷夏之辨」比較而言。羅志田（1996）。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中國文化。14（2），214。

⁴⁶ 劉永炎（2008）。春秋社會變遷初探——以《左傳》賓禮為考察重點（碩士論文）。臺北：臺灣師範大學中文系，69。

⁴⁷ [宋]林之奇（1992）。尚書全解卷11。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616、617。

⁴⁸ 李大龍（2004）。傳統夷夏觀與中國疆域的形成——中國疆域形成理論探討之一。中國邊疆史地研究。14（1），4-5。

孔子政治理想的繼承和發揚⁴⁹。傳文開篇對王正月的解釋時即確定「大一統」的基本思想，「與中國爲禮」就是藉由禮義以別夷夏於內外，從而最終實現理想化的「大一統太平世」社會。何休的「三世說」說明達到這一理想的過程，這也是春秋公羊學者對古代歷史進化觀的出色貢獻⁵⁰。在這個意義上，楊向奎先生認爲「《公羊》中的夷夏之別不是種族上的概念，而是政治文化上的分野」⁵¹。

以禮義別夷夏也就因此成爲其褒貶人物事件的標準。《春秋》對齊桓、晉文之功業讚頌頗多，《公羊傳》肯定齊桓公北伐山戎、南服楚，稱讚是「王者之事」，即有助於實行王者大一統的事業⁵²。董仲舒解釋爲「桓公救中國，攘夷狄，卒服楚至，爲王者事，晉文再致天子，皆止不誅，善其牧諸侯，奉獻天子而復周室，《春秋》予之爲伯，誅意不誅辭之謂也。」⁵³進一步分天下爲中國、大夷和小夷，說明「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強調夷夏之別，並借災異說來指責夷狄的違仁義、犯諸夏的行爲⁵⁴。在這一價值判斷之下，楚莊王的滅國、稱王等做法無疑是夷狄之舉，以「楚人」稱之當然就是以夷狄視之。《公羊傳》認爲《春秋》對於鐘離之會⁵⁵、黃池之會⁵⁶中吳國的書寫也是基於同樣的道理。

「夷夏之別」還表現在《春秋》書法上內外之別，即「錄大略小，內小惡書，外小惡不書；大國有大夫，小國略稱人；內離會書，外離會不書是也。」是以對內從嚴和對外從疏爲別的，是從魯開始，從正已做起，由近及

⁴⁹ 《太史公自序》中也提到：故春秋者，禮義之大宗也。

⁵⁰ 陳其泰（2014）。晚清今文公羊學盛行所傳遞的文化資訊。社會科學戰線。4。223–231。

⁵¹ 楊向奎（1989）。繙經室學術文集。濟南：齊魯書社。17–25。

⁵²僖公四年《公羊傳》：「南夷與北狄交，中國不絕若線。桓公救中國而攘夷狄，卒咷荆，以此爲王者之事也。」

⁵³ [漢]董仲舒（1964）。春秋繁露校釋。183。

⁵⁴ 汪高鑫（2003）。司馬遷與董仲舒夷夏觀之比較。雲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4）。38–40。

⁵⁵ 成公十五年經：冬十有一月，叔孫僕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衛孫林父、鄭公子腦、邾婁人，會吳於鐘離。《公羊傳》：曷爲殊會吳？外吳也。曷爲外也？《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

⁵⁶ 哀公十三年經：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公羊傳》：吳何以稱子？吳主會也。吳主會則曷爲先言晉侯？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

遠，由己及人，才有王天下的可能。這也是黃開國在分析從何休到劉逢祿的三世說、內外觀時，認為這些公羊學家面對春秋時期的社會動亂，提出的如何實現由據亂到太平的三世發展的路徑與方法⁵⁷。

(二) 夷夏之變

《公羊傳》的「夷夏之辨」既重視「夷夏之別」，又指出「夷夏」是具有變動性的，夷狄可進于諸夏，而諸夏也可能為夷狄，端看其行為是否合符禮，凡遵此禮者為夏，違此禮者為夷，即使地處中原之諸侯國亦不例外。「尊夏」，即是採用三代禮制，「攘夷」，即是「放鄭聲」，「遠佞人」⁵⁸。

《公羊傳》一方面是對仰慕、符合禮義文化的夷狄予以肯定，並中國之，「邲之戰」中的楚子為中國⁵⁹，助蔡拒楚的吳子也是⁶⁰。「《春秋》之常辭也，不予夷狄而予中國為禮，至邲之戰，偏然反之，何也？」⁶¹董仲舒是從邲之戰這個典型案例來剖析《公羊傳》的「夷夏之變」的。《公羊傳》邲之戰中的楚莊王放棄乘勝追擊慘敗的晉軍，其核心也是體現其禮義、仁義之思想。以「楚子」為中國並褒揚其精神便是《公羊傳》中所揭示的夷夏可進於中國之變。

前述《公羊傳》解釋《春秋》以「楚子」為「中國」之立場比較明確，而殺陳夏徵舒事件中比較曖昧。楚莊王殺陳夏徵舒被稱楚人，靈王伐吳而稱楚子，這一比較難以理解的現象，董仲舒的解釋是：《春秋》常於其嫌得者，見其不得也。其實結合後人的解釋，可以發現對於楚莊王伐陳事件，自孔子始，雖然對其越俎代庖有微詞，但對其以義伐陳後又復陳還是取贊同態度的。這是春秋學上所體現的「微言」與「大義」的二難評價⁶²。

⁵⁷ 黃開國（2007）。公羊學的異內外的寶貴價值。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34（3）。26–29。

⁵⁸ 黃德昌（2003）。儒家與夷夏之辨。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41–42。

⁵⁹ 宣公十二年經：「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於邲，晉師敗績」。《公羊傳》：大夫不敵君，此其稱名氏以敵楚子何？不與晉而與楚子為禮也。

⁶⁰ 定公四年經：葬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伯營，楚師敗績。《公羊傳》：吳何以稱子？夷狄也，而憂中國。

⁶¹ [漢]董仲舒（1994）。春秋繁露校釋。61。

⁶² 王德華（2002）。楚莊王的霸業與楚國的出路——楚民族政治理性與民族個性精神的雙重提升。史學月刊。10，18。

夷狄可變為中國，中國也可能退為夷狄。在「邲之戰」中楚為中國，而本為中國的晉卻為夷狄。本為救鄭的晉軍面對鄭國已解圍依然不卻兵，對於楚莊王的知禮義而不知敬畏，反而是以強兵挑釁以致有邲之敗，其不知義不懂禮的行為正是《春秋》所貶抑的。晉國退為夷狄，為「不知莊王舍鄭之可貴，而欲擊之，且所救已解，如挑與之戰，此無善善之心，而輕救民之意也，是以賤之。」⁶³「鄭伐許」時的鄭襄公、鄭悼公父子更是嚴重違反了禮義應有之義，鄭襄公伐同姓衛之喪，為不義⁶⁴；從楚背盟，為無信；鄭襄公死，其子未踰年，稱伯，以喪舉兵，有不子之心⁶⁵。董仲舒評鄭國「父伐人喪，子以喪伐人；父加不義於人，子施失恩於親，以犯中國；是父負故惡於前，己起大惡於後，諸侯畢怒而憎之，率而俱至，謀共擊之，鄭乃恐懼去楚，而成蟲牢之盟是也。」⁶⁶《春秋》夷狄之，給予鄭伯生不得稱子，死不得書葬的書寫方式，以顯其義。此外，《公羊傳》解釋諸夏、中國為夷狄的還有邾婁、牟、葛等國⁶⁷，甚至中國也為夷狄⁶⁸。

正因為夷夏可變，公羊先師提出的大一統，董仲舒主張「王者愛及四夷」，重視德化四夷；何休的「夷狄進至於爵，天下遠近小大若一」的思想，不乏理想化色彩，但其中蘊含的對民族不斷進步和發展的認可，是應該予以肯定的⁶⁹。

⁶³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校釋。62。

⁶⁴ 成公二年經：八月壬午，宋公鮑卒。庚寅，衛侯漱卒。取汶陽田。冬，楚師、鄭師侵衛。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于蜀。丙申，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邾婁人、薛人、鄆人盟於蜀。《公羊傳》此楚公子嬰齊也，其稱人何？得一貶焉爾。

⁶⁵ 成公三年經：春王正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鄭公子去疾帥師伐許。鄭伐許。

成公四年經：三月壬申鄭伯堅卒。冬，城運。鄭伯伐許。《穀梁傳》認為喪未逾年，自同於正君，亦譏之。《公羊傳》則解釋為如其意以著其惡。

⁶⁶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校釋。70。

⁶⁷ 桓公十五年經：邾婁人、牟人、葛人來朝。《公羊傳》：皆何以稱人？夷狄之也。

⁶⁸ 見前註。

⁶⁹ 汪高鑫（2011）。漢代民族關係與夷夏之辨。人文雜誌。2，132–133。

肆、結論

楚莊王在春秋這個社會動盪、禮壞樂崩的時代出現，在其父輩們奠定的基礎之上勵精圖治，率領楚國強勢崛起，並多次北上發起各種侵伐、會盟等活動，使得中原地區各諸侯國紛紛服從來歸。對建立霸業的楚莊王的行動與評價歷來見仁見智。《春秋》中所記錄的楚莊王活動，比較清晰地構建了其稱霸的過程。各傳對《春秋》中關於楚莊王的各種闡釋因其立場取向而各有偏重。《公羊傳》是其中相對解釋文字較少的，主要就《春秋》殺陳夏徵舒、滅陳復陳、邲之戰、與宋平及楚莊王之卒五處展開，但關於書法其後的微言大義闡發卻極其深刻，尤其是從楚莊王的稱呼，對其事的書寫詮釋和褒貶，都集中闡述發揮了其「夷夏之辨」的觀念。

《春秋》記事書寫所以有「異辭」，《公羊傳》認為，應該考慮的背景因素包括了：褒貶大義之托寓；內外親疏之避諱；時間遠近之行文顧忌、史料詳缺；尊尊賢賢等⁷⁰。《公羊傳》對於滅國行為持譴責的態度，對於《春秋》中以「楚人」書寫楚莊王的滅國立場自然無須多加評論。而幾個主要事件的分析中，《公羊傳》則寓褒揚楚莊王之意于行文中，對其言與行的記錄，遣詞用字都有鮮明的態度，這也正是董仲舒以邲之戰對《春秋》無通辭所做的探討。《公羊傳》的解釋儘管各有其闡述重點，但都從不同角度對楚莊王能敬賢愛民、尊信重義等品格予以肯定⁷¹，這是《公羊傳》所讚賞的禮義之精神，是其用以實現其王天下的理想的途徑，客觀上也反應出楚國強盛之原因所在。

在《公羊傳》在解釋「楚子」與「楚人」的書寫異辭，及其對相關事件的

⁷⁰ 楊濟襄（2005）。《春秋》書法的常與變——論董仲舒、何休二種解經途徑所代表的學術史意義。經學研究集刊。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152。

⁷¹ 在《公羊傳》、《左傳》外，褒揚楚莊王的各種記載還有不少，《墨子·所染》認為春秋霸王各自都能任用賢才得到他們的輔助才能成就大業的，「齊桓公染于管仲、鮑叔，晉文染于舅犯、高偃，楚莊染于孫叔、沈尹……」。關於楚莊王求賢，《說苑·君道》還記載：楚莊王好獵。夫諫曰：「晉、楚敵國也。楚不謀晉，晉必謀楚。今王無乃耽於樂乎？」王曰：「吾獵將以求士也。其榛叢刺虎豹者，吾是以知其勇也；其攫犀搏兕者，吾是以知其勁有力也；罿田而分所得，吾是以知其仁也。」因是道也，而得三士焉，楚國以安。〔漢〕劉向著，王瑛、王天海譯注（1996）。說苑。臺北：臺灣古籍出版社有限公司。37–38。

評價中，有著明確的「夷夏之辨」觀念。從其一貫所持的立場對楚莊王的「楚人」、避其號的解釋，是首先視楚莊王為出身夷狄之君的。但其夷狄之稱不僅是其出身和血統所決定的，更主要是觀其言行是否合乎禮義之精神。在能以這些賢行而行事時，「楚子」便是中國、諸夏的代表之一，有悖於禮義時，「楚子」便退而為夷狄「楚人」。《公羊傳》以這樣的禮義標準來衡量楚莊王，也以此來看待《春秋》中的其他人物和事蹟，這正是其「夷夏之辨」的觀念體現。它以中國、諸夏為中心，在原先兩者的種族、區域、文化相異而產生的我族與他族的區分基礎之上，新產生了以其所持文王之正的禮義為標準，「夷夏之別」不僅只是血統出身之別，更是文明道德的高下之分。這一標準的檢視下，「夷夏之別」便不再是種族、區域的固化，夷夏之間完全可能因其對文明的重視不同而產生轉化，「夷夏之變」的辯證的文明觀也要求所有的人物能尊重禮義，以此為修己的準則，對治國者更應做到尊尊賢賢，由己及人，由己國推廣至四夷天下。唯有如此，《春秋》、《公羊傳》所堅持的文王之正才能實現，王天下才有可能。

參考文獻

一、古籍、專書

〔漢〕公羊壽傳，〔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2000）。**公羊傳注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Gongyang Shou, He Xiu, Xu Yan (2000). *Biography Gongyang Zhushu*. Peiking: Peiking University Press.

〔周〕左丘明傳，〔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2001）。**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臺灣古籍出版社有限公司。

Zuo Qiuming, Du Yu, Kong Yingda (2001). *Chunqiu Zuozhuan ZhengYi*. Taipei: Taiwan Classics Publishing co.,Ltd.

〔漢〕司馬遷（1739）。**史記**。藝文印書館據清乾隆武英殿刊本景印本。

Sima Qian (1739). *The Records of the History*. according to the Qing Dynasty Qianlong Wushu Hall, Yee Wen Publishing Company.

〔宋〕林之奇（1992）。**尚書全解**。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

Lin Zhiqi (1992). *Detailed Annotations of Shang Shu*. Jinan: Shandong Friendship Press.

〔晉〕范寧注，〔唐〕陸德明釋，〔唐〕楊世勛疏。喻遂生等整理（2004）。**春秋穀梁傳註疏**。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

Fan Ning, Lu Deming, Yang Shixun, and Yu Suisheng (2004). *Chun Qiu Guliangzhuan Zhushu*. Jinan: Shandong Huabao Press.

洪業、聶崇岐、李書春、馬錫用編纂（1983）。**春秋經傳引得**。上海：古籍出版社。

Hong Ye, Nie Chongqi, Li Shuchun and Ma Xiyong (1983). *The Index of The Spring and Autumn Classic*. Shanghai: Classics Publishing House.

〔清〕王先慎校（1983）。**韓非子集解**。臺北：世界書局。

Wang Xianshen (1983). *Han Fei set solution*. Taipei: World Bookstore.

楊向奎（1989）。**繙經室學術文集**。濟南：齊魯書社。

Yang Xiangkui (1989). *A Collection of Scholarly Works of Jingfansi*. Jinan: Qilu Publishing House.

〔漢〕董仲舒（1994）。鐘肇鵬主編，于首奎、周桂鈚、鐘肇鵬校釋。《春秋繁露校釋》。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

Dong Zhongshu (1994). Zhong Zhaopeng, Yu Shoukui, Zhou Guidian, *Critical Annotations To the Spring and Autumn Studies*. Jinan: Shandong Friendship Press.

〔漢〕劉向（1996）。《說苑》。王瑛、王天海譯注。臺北：臺灣古籍出版社有限公司。

Liu Xiang (1996). Wang Ying, Wang Tianhai. *Say the Garden*. Taipei: Taiwan Classics Publishing House.

劉尚慈譯注（2010）。《春秋公羊傳譯注》。北京：中華書局。

Liu Shangci (2010). *Translation and Annotation of Biography Gongyang of Chun Qiu*. Beijing: Zhonghua Books.

魏昌（1996）。《楚國史》。武漢：武漢出版社。

Wei Chang (1996). *History of the state of Chu*. Wuhan: Wuhan press.

二、期刊論文

王令（2012）。鄭莊公、楚莊王形象比較——以《左傳》為例。《河南社會科學》。20(4)。87–90。

Wang Ling (2012).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Image of Zheng Zhuanggong and Chu Zhuangwang: a case study of Zuo Zhuan. *Henan Social Sciences*, 20 (4), 87–90]

王德華（2002）。楚莊王的霸業與楚國的出路——楚民族政治理性與民族個性精神的雙重提升。《史學月刊》。264(10)。17–23。

Wang Dehua (2002). Overlord Enterprise of King Chu Zhuang Wang and the Path of Chu State. *Journal of Historical Science*, 264(10), 17–23.]

李大龍（2004）。傳統夷夏觀與中國疆域的形成——中國疆域形成理論探討之一。《中國邊疆史地研究》。14(1)。1–14。

- Li Dalong (2004).Traditional Yi Xia View and the Forming of China's Territory Serial Studies on China's Territory Formation. *China's Borderland History and Geography Studies*, 14(1), 1–14.
- 汪高鑫（2003）。司馬遷與董仲舒夷夏觀之比較。《雲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0（4）◦ 38–41◦
- Wang Gaoxin (2003). A Comparative Study on the Yi Xia Views of Sima Qian and Dong Zhongshu. *Journal of Yunnan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20(4), 38–41.
- 汪高鑫（2011）。漢代民族關係與夷夏之辨。《人文雜誌》◦ 2◦ 130–134◦
- Wang Gaoxin (2011).The national relationship and the Debate of the Civilized and the Uncivilized in Han dynasty. *The Journal of Humanities*. 2. 130–134.
- 張正明、滕壬生、張勝琳（1984）。鳳鬥龍虎圖像考釋。《江漢考古》◦ 10（1），96–100◦
- Zhang Zhengming, Teng Rensheng, and Zhang Shenglin (1984). A study of the Image of the Phoenix and the Dragon and the Tiger. *Jianghan archaeology*. 10(1), 96–100.
- 常金倉（1997）。「夷夏之辨」與「以德懷遠」說。《陝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6（1）◦ 113–118◦
- Chang Jincang (1997). On the differentiation of Yi Xia and Yi de Huaiyuan. *Journal of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26(1), 113–118.
- 陳其泰（2014）。晚清今文公羊學盛行所傳遞的文化信息。《社會科學戰線》◦ 4◦ 222–230◦
- Chen Qi-Tai (2014). The Cultural Message Conveyed by the Prevalence of the Study of Biography Gongyang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The social Science Front*. 4, 222–230.
- 黃開國（2007）。公羊學的異內外的寶貴價值。《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34（3）◦ 26–30◦
- Huang Kaiguo (2007). Precious Value of Yi Nei Wai of Gongyang theory.

- Journal of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34(3), 26–30.
- 黃德昌（2003）。儒家與夷夏之辨。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4◦ 38–44◦
- Huang Dechang (2003). Confucianism and Yi Xia Distinction. *Journal of Sichuan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Edition). 4, 38–44◦
- 楊濟襄（2005）。《春秋》書法的常與變——論董仲舒、何休二種解經途徑所代表的學術史意義。經學研究集刊創刊號◦ 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經學研究所。
- Yang Jixiang (2005). The regular and changing of record criterion of Chun Qiu--On the significance of academic History represented by Dong Zhongshu and He Xiu's two ways of understanding the Classics. *The first issue of the Collection of Classic Studies*. Kaohsiung: Institute of Classics,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 劉永炎（2008）。春秋社會變遷初探——以《左傳》賓禮為考察重點（碩士論文）。臺北：臺灣師範大學中文系◦
- Liu Yongyan (2008). *A preliminary study on the Social changes of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the focus of the investigation is the Bein Li* (Master thesis). Taipei: Chinese Department of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羅志田（1996）。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中國文化◦ 14 (2)◦ 213–224◦
- Luo Zhitian (1996). The Opening and Closing of the Debate of Yi Xia. *Chinese Culture*. 14(2). 213–224.